

公司代码：603958

公司简称：哈森股份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50,357,175.2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45,864,973.01元。鉴于公司2025年度未实现盈利，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股利，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该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哈森股份	60395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龙宝	倪风云
联系地址	江苏省昆山市花桥镇花安路1008号	江苏省昆山市花桥镇花安路1008号
电话	0512-57606227	0512-57606227
传真	0512-57606496	0512-57606496
电子信箱	hs603958@harson.com.cn	hs603958@harson.com.cn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中高档皮鞋业务、精密金属结构件及自动化设备业务。

### （一）中高端皮鞋业务

报告期内，在皮鞋业务领域，公司主要从事中高端皮鞋的品牌运营、产品设计，并通过线下百货商场专柜、购物中心及线上渠道等销售皮鞋产品，公司处于皮鞋产业链的中下游，产品主要销售区域为全国一二三线城市及线上渠道。在线上渠道方面，公司在与唯品会、天猫、抖音、京东等电商平台合作基础上，开展直播带货、小程序、社交媒体营销等持续推动线上业务发展。在线下渠道方面，公司对线下店铺进行优化调整，并开展线上营销活动来持续改善线下业务部门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鞋类业务以直营为主，经销加盟为辅，同时开展线上、线下营销活动。直营主要通过百货商场、购物中心设立专柜，并利用各知名网络销售平台、各类线上销售工具进行销售；经销加盟由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经销合同，由经销商在公司指定的区域内按公司制定的统一品牌标准开设店铺和专柜，由经销商自行销售经营并决定开设店铺数量。

报告期内，公司鞋类业务采购主要为成品鞋采购，成品鞋采购主要分为两种类型：一是请外协厂家为公司自有品牌产品提供 OEM/ODM 加工；二是直接进口或者购买代理品牌产品。公司以外协生产、外购成品鞋来满足订单需求。

为满足不同目标消费者的需求，公司坚持实施以自有品牌为核心，同时兼顾代理品牌的多品牌运营模式。公司通过长期持续实施多品牌战略，提升品牌形象的差异化，推动销售网络的建立，以满足不同目标消费群体的个性化需求。目前公司主要拥有哈森（HARSON）、卡迪娜（KADINA）及诺贝达（ROBERTA DI CAMERINO）（成人女鞋）等自有品牌，并代理 PIKOLINOS 等境外知名品牌的產品。

#### 1. 哈森（HARSON）

哈森品牌创立于 1994 年，是公司的主创品牌，品牌定位于法式浪漫轻奢女鞋，目标客户为 25-45 岁崇尚精致的配饰美学，享受生活的都市品质女性。哈森品牌为都市女性提供丰富的魅力表达场景，并保持与消费者的紧密连接，每一双都承载着对品质的不懈追求与对细节的把控。

#### 2. 卡迪娜（KADINA）

卡迪娜品牌创立于 1996 年，品牌定位于“随心而行”的都市女鞋，目标客户为 25-35 岁女性。卡迪娜品牌致力于打造时尚经典兼具美感与舒适度且自信优雅的女鞋产品，表达新时代的少淑女个性化、多元化、对自我与时尚的新主张。

### 3. 诺贝达（ROBERTA DI CAMERINO）

诺贝达品牌系意大利著名设计师 Camerino 夫人于上世纪 40 年代创立，公司于 2007 年开始代理经营的意大利高端女鞋品牌，并于 2015 年购买了诺贝达系列商标“成人女鞋”商标专用权。诺贝达女鞋产品定位于轻奢女鞋细分市场，轻奢、品质、闪钻，目标客户为 30-45 岁女性。诺贝达品牌结合女性积极自信的发光哲学及不惧闪耀的精神特质，为目标客户提供高光感、轻奢质感鞋履。

### 4. 哈森男鞋（HARSON）

哈森男鞋定位于中高端商务休闲男鞋，目标客户为 25-45 岁男性。哈森男鞋选用优质上乘的皮革面料并开发功能性鞋底，表现品质、品位、时尚的气质，在继承高端男鞋的同时，融合时尚商务休闲的设计风格，并提供舒适的穿着体验。哈森男鞋始终保持沉稳、典雅、时尚、简约的设计路线，为注重穿着品质和时尚潮流的男性精英提供高品质、商务、时尚的中高端鞋履。

### 5. 派高雁（PIKOLINOS）

派高雁品牌于 1984 年在西班牙创立，为公司于 2010 年开始代理经营的西班牙休闲舒适鞋履品牌，品牌定位于休闲高端皮鞋，目标客户为 28-65 岁中高收入女性和男性。派高雁品牌，采用南欧地中海的设计风格，沿袭西班牙手工制鞋的传统，经典款采用手缝马克线工艺，质感独特且皮质柔韧。

## （二）精密金属结构件、自动化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

2025 年，公司控股的苏州郎克斯、江苏哈森工业，有序开展精密金属结构件及自动化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苏州郎克斯主要从事精密金属结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在盐城大丰、扬州宝应拥有精密金属制造生产基地，产品包括手机边框中框、平板电脑底壳、笔记本电脑外壳、智能手表表壳等，覆盖手机类、笔电类、穿戴类等消费电子领域。江苏哈森工业主要从事工业自动化设备及工装夹治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在苏州昆山拥有设备制造生产基地，产品包括工业自动化设备及工装夹治具等，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等行业，相关业务逐步扩展到数控机床、半导体设备及其零件等制造领域。

### （1）精密金属结构件业务

精密金属结构件业务主要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采”的生产经营模式，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精密金属结构件的受托加工业务，并以来料加工模式为主，在该模式下，原材料由客户提供，不需垫付货款，销售时仅核算加工费。销售方面，以直销模式为主，在直销模式下，根据客户的订单和要求，安排生产并按照要求向其供货；采购方面，主要执行“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根据

生产需要结合原材料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确定需要采购的生产原材料、生产辅料、辅材等；生产方面，以自主生产为主，委外加工为辅，对于大部分的金属结构部件，独立进行加工生产。

## （2）自动化设备业务

公司自动化设备业务主要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采”的经营模式。销售方面，以直销模式为主，直接向客户销售非标自动化设备；采购方面，建立了“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采购部门对客户订单信息进行分析、研究，明确采购需求，向市场采购相关标准件和加工件；生产方面，根据客户订单需求，进行图纸设计，开展生产工作，并负责调试和售后服务。

##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809,673,295.63	1,780,280,154.47	1.65	972,031,54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5,130,763.94	706,988,627.10	-8.75	803,396,071.50
营业收入	1,460,914,252.59	821,012,245.70	77.94	811,887,920.62
利润总额	-36,563,856.68	-53,193,707.69	不适用	8,586,830.56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407,572,445.19	800,719,456.10	75.79	805,741,449.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357,175.20	-96,407,444.40	不适用	-5,330,84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082,596.66	-101,324,540.26	不适用	-19,704,93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59,488.25	-23,543,359.17	不适用	75,085,960.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1	-12.77	增加5.36个百分点	-0.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0	-0.436	不适用	-0.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0	-0.438	不适用	-0.024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57,446,933.33	341,916,329.81	358,430,846.35	403,120,14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90,050.23	-7,300,429.40	-16,763,996.20	-31,882,799.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406,177.61	-8,375,991.87	-17,750,734.66	-41,362,04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9,189.50	-2,862,766.48	32,103,889.13	14,799,176.1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东情况

##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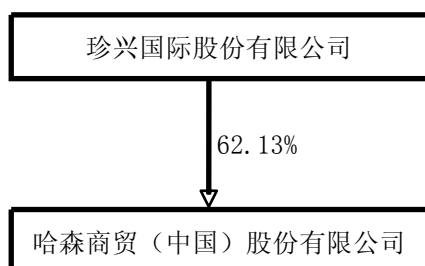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9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91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珍兴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0	136,297,735	62.13		无		境外法人
昆山珍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0	3,001,069	1.3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欣荣投资有	-1,505,500	1,821,305	0.83		无		境外法人

限公司						
肖文刚	899,800	899,800	0.41		无	境内自然人
孙月	815,300	815,300	0.37		无	境内自然人
孙晓屹	551,400	551,400	0.25		无	境内自然人
陈智勇	540,000	540,000	0.25		无	境内自然人
宋建新	496,200	496,200	0.23		无	境内自然人
郭珺	443,000	443,000	0.2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体	433,000	433,000	0.2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间关系：公司董事长陈玉珍先生持有 HARRISON SHOES INT' L CO., LTD. (B.V.I.) 52.74%的股权，HARRISON SHOES INT' L CO., LTD. (B.V.I.) 持有珍兴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陈玉珍先生同时持有昆山珍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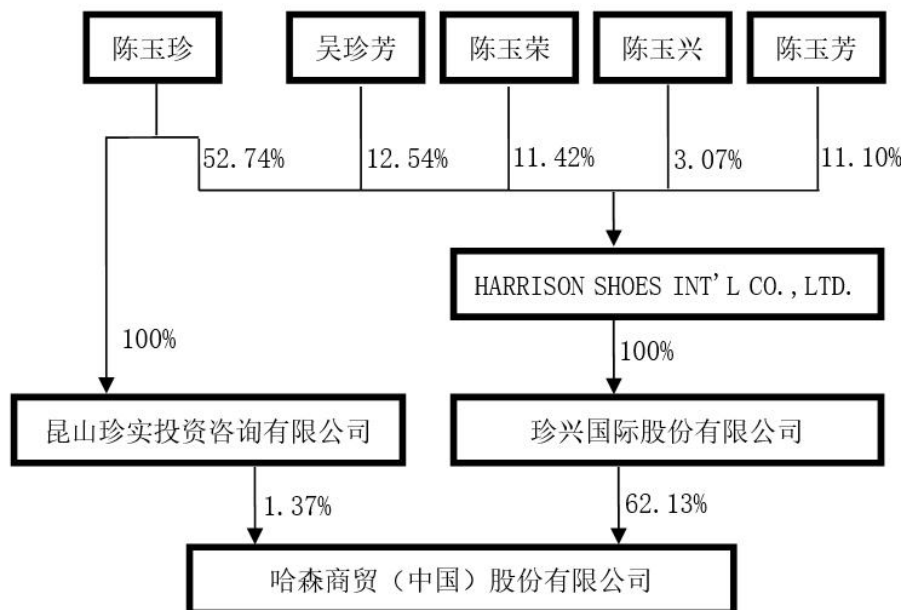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中高档皮鞋业务，精密金属结构件及自动化设备业务。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6,091.43 万元，同比增长 77.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35.72 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减亏 4,605.03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控股子公司东台鸿宇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台鸿宇”）少数股东持有的东台鸿宇 45%股权、回购下属控股子公司扬州郎克斯智能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郎克斯”）股权、出售控股子公司哈森鑫质科技（扬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森鑫质”）51%的股权，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进行调整，详细情况如下：

#### （1）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2025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2,700 万元购买公司控股子公司东台鸿宇少数股东温州名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黄静女士合计持有的东台鸿宇 45%股权。此次交易完成后，

公司对东台鸿宇的持股比例由 55.00%增加至 100.00%。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已于报告期内完成。

#### （2）回购子公司股权

2024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投资者对其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江苏郎克斯智能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郎克斯”）之全资子公司扬州郎克斯引入投资者扬州市宝应县宝创国金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宝创产业基金”）对其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 1,900 万元，增资完成后，江苏郎克斯持有扬州郎克斯股权比例由 100%稀释为 51.2821%，扬州郎克斯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投资者对其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8）。本次引入投资者对扬州郎克斯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于 2024 年 12 月完成。

鉴于扬州郎克斯经营情况，以及江苏郎克斯、扬州郎克斯与宝创国金基金签订的《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本次增资触发回购条款，江苏郎克斯向宝创国金基金回购其持有的全部扬州郎克斯股权并支付回购价款，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回购其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2025 年 6 月 26 日江苏郎克斯、扬州郎克斯与宝创国金基金签订了《回购协议》，对回购事项进行了约定。2025 年 7 月已支付回购股权款，并于 2025 年 8 月完成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

#### （3）出售子公司股权

2025 年 11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锇钇信息科技（宝应）有限公司转让公司持有的哈森鑫质 51%的股权，公司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交易价款合计 1,915.46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此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哈森鑫质股权，哈森鑫质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已于报告期内完成。

#### （4）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24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苏州辰瓴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辰瓴光学”）100%股权、苏州郎克斯精密五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郎克斯”）45%股权，同时拟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5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本次交易公司减少购买交易标的辰瓴光学100%股权，交易方案变更为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苏州郎克斯45%股权，同时拟发行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5日披露的《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

本次交易尚需相关方就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决策并达成一致；本次交易尚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并经股东会批准及有权监管机构的批准、核准、注册或同意后方可正式实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相关工作正在有序开展，待相关工作全部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等文件。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